

给旧照片 取新名字

叶艳霞

那是一个寻常的周末下午，父亲放下手里的报纸说：“来看看老照片吧。”他搬出那只漆皮斑驳的绿色铁盒，我们并排坐在旧沙发上。阳光从西边的窗子斜斜切进来，照得空气中的尘埃宛若金色的细沙，缓缓浮沉。

铁盒打开，是一本深蓝色绸面相册，边角已经磨出了白色的纤维。父亲小心地翻开第一页，纸张发出脆弱的窸窣声，像一声轻微的叹息。照片下方有铅笔写的小字，很多已经淡得快要看不见了。“1988冬”“因因百天”……那些字迹工整又用力，如今却恰似褪了色的标签，勉强贴在某段模糊的时光上。

我指着一张照片问：“这是哪儿？”照片里的父亲穿着深蓝色工装，站在一台庞大的机器前，表情严肃得近乎拘谨。他眯眼看了一会儿，才念出下方那行几乎消失的字：“厂里评先进留念，1994。”机器黑沉沉地占据了大半个画面，一对比，父亲年轻的脸显得格外清瘦。我忽然想起，去年他为我修小木凳时，也是这样抿着嘴，专注得仿佛在进行一场精细的手术。“我们给它起个新名字吧。”我提议，“叫‘时间的雕刻师’，好不好？”父亲愣了一下，然后微微地笑了，眼角的皱纹聚拢起来：“我哪儿称得上师，就是个普通工人。”他的手指轻轻抚摸过照片上那台机床，如同在抚摸一位老朋友的肩。

翻到另一页，母亲抱着我站在阳台上。那是我们最早的家庭，阳台栏杆的红漆已经斑驳，背景里还能看见工地上的吊车。旧名字是“搬家后第一年”，六个字，轻描淡写。可我第一次注意到，母亲笑得那么开心，眼睛弯成月牙，把我紧紧搂在怀里，我的小手抓着她的衣领。“这张叫‘她的怀抱是第一个世界’，行吗？”我念出这个名字时，声音有些哑。父亲凑近看了看，沉默了好一会儿才说：“那天风大，你妈怕你着凉，用外套裹着你，其实后面工地吵得很，灰也大。”可照片里什么都没看不清，只有她笑得那么满，满得溢出了那个小小的取景框。原来在母亲的怀抱里，连嘈杂的世界也会自动静音。

父亲渐渐放松下来。他指着一张更旧的合影。照片里，四五个人站在老房子门前，中间坐着一位清瘦的老人。“这是我父亲。”他顿了顿，“你爷爷。”照片没有写字。他指尖摩挲着照片边缘，眼神沉了下去，看了很久，久到阳光都挪了一寸。“叫‘沉默的群山’吧。”他说，声音很轻，“他话不多，如山一般沉稳。”这是他第一次用这样的词形容自己的父亲。蓦然间，我看不见的不是一位老人，而是一座山如何伫立成另一个年轻人的人生背景。

最后是一张全家福，在照相馆拍的。我大约五六岁，被父母拥在中间，三个人都笑得有点僵，是那种面对镜头特有的、小心翼翼的快乐。照片下面只有简单的日期。父亲的手指停在照片边缘，轻轻点了点：“这张……叫‘圆满的构图’。”他顿了顿，犹如在确认什么，“那天从照相馆出来，你妈说，咱们人生这张照片，总算不缺角了。”他说得很平静，却忽然被这句话击中。一个念头随之清晰，让我终于懂得，家庭的完整在他们心中是一件需要确认、需要命名的事。

我们一页页翻过去，给许多照片取了新名字。父亲渐渐不再只是回忆“这是哪里，那是什么时候”，开始说起一些别的事；拍照那天穿的新衬衫领子有点硬，回家路上给我买的橘子汽水的甜味，母亲在照片外喊“笑一笑呀”时上扬的尾音。那些我以为只是记录瞬间的纸片，在他的讲述里重新活过来，有了温度、气味和声音。

黄昏慢慢漫进屋里，相册的绸面反射出柔和的光。父亲合上封面，轻轻拍了拍，手掌在面上停留了片刻。他说：“这些新名字好，比旧的好。”他说话时，目光没有看我，而是看着窗外渐渐沉下去的夕阳。我知道，我们刚刚完成了一场安静的仪式。这仪式的真义，不在于对过去的修改，而在于以此刻更懂得爱的眼睛为灯，重新照亮了那些藏在岁月里的深情。旧照片还是那些旧照片，但当我们赋予它们新的名字时，恍若为沉默的星辰重新标注了属于我们自己的星座。

（作者来自江西石油）



王强 制图

雪落黄河静无声

晨晓的天空微白，昨夜那场凛冽的风渐渐安静了，一场雪越过贺兰山，落在银川东边的灵武。

踏着绵软的雪坐上宁夏能化厂车，向着宁东出发，窗外的雪花漫天轻舞，在车子驶过黄河大桥的那一刻，我看到了冬天最动人的景色，雪落黄河，静谧又盛大。黄河的臂弯里，这片在冬天格外荒凉的戈壁滩安静地匍匐在白雪之下，枯黄的草和老去的枝都在安静地等待着一场天赐的银装素裹，一个接着一个的塔林在白雪中开出一朵朵银色的花。

从暖烘烘的厂车上走下来，清冷的空气在唇前开出一朵白花，石化大道被来往的车辆碾出一条光溜溜的小道，时隐时现的柏油马路星星点点。道路两侧的土地，一夜之间变了模样。枯黄的草坪不见了，换作两条雪色的绸缎，旁边蜿蜒的管廊上，有轻盈的白雪垂成了漂亮的檐。远处，一团团白雾升起，把高高的烟囱和微白的天空连在一起，仿佛这漫天雪花，都是从那小小的烟囱里喷涌而出的。天地作框，飞雪漫舞，高耸的塔林，被临摹成一幅白雪之上的水墨画。

雪落定了。塔林小道上，三三两两的人扛着雪铲、扫把，踏着雪走向装置。静谧的白里，蓝色光点慢慢移动。道路、台阶、平台，积雪一点点被清走。高处的雪不用管，会有戈壁的风来帮忙，戈壁的风肆意且有力，遛个弯就能把管廊上的雪抖落干净。铁锹磕在冻地上，叮叮当当。笑声混着响动，在雪地里漾开。有人堆起圆滚滚的雪人，立在塔林旁。

扫雪的人用一支支画笔在天地的画框中仔细描摹着，黑色的柏油马路、灰色的水泥地、黄色的楼梯都一点点明媚地出现了。塔林在雪地中越来越清晰、明亮，机器的轰隆声在苍茫大地间回荡，像大河滔滔不息。

大家喜欢洋洋洒洒的雪，钟爱落雪的宁

静，但也因雪带来的不便而发愁。宁东落了雪，封闭的高速路会让上下班的人都很焦急，厂车在冰封的国道上小心翼翼地前行，虽然那条路上有很好的雪景可赏，但是大家心中似乎总是有所惦念，车里的人在电话里反复地说着他的装置。于是，大家又期待着暖阳尽快将这场冰雪消融，好让这片塔林平稳过冬。

在等一场雪融化的不只是这些塔林的守护者，还有那些没有迁徙的鸟儿们。那一只只守在巢中的喜鹊，和那一群群扑棱棱掠过的麻雀，它们都是这片戈壁滩的常住居民。

喜鹊或许是舍不得离开自己一点点点编织的巢，所以会一年四季都守在这里。当它们张开黑白相间的翅膀在白雪中掠过时，人们会不由感叹一只鸟儿居然能有这么坚定、代代相传的信念。

了解过喜鹊和麻雀的生活习性，原来它们会在秋天给自己储备好过冬的食物，悄悄藏在戈壁滩的某个角落。勤快的鸟儿会给自己留下充足的食物以备过冬，也要在冬天到来之前，长好一身密集成厚实的“羽绒服”。它们的勤奋和寻食技能成了抵御寒冬的武器，因此，它们没有选择迁徙或冬眠来逃避寒冷，而是一次次张开翅膀勇敢地飞进风雪中，在一片沉寂的戈壁上空划出一道道灵动的剪影。

雪的到来是四季的轮回，无论是戈壁的人还是鸟儿，都无法抗拒这一季的冰雪，能做的只有勇敢抵御，结伴同行。这里的人和鸟儿仿佛都知道，戈壁有着强韧的生命力，在白雪之下藏满了种子，待冰雪消融，春风漫过大草地，绿色的新芽就会一点点覆盖这片荒凉。

雪到来的时候，远处的黄河和这片苍茫的戈壁一起沉寂了，冬天在不慌不忙地收拾着行装，那群从天空掠过的鸟儿是时间写在风里的一行诗：冬天来了，春天还会远吗？

石化印元

三分雪白一炷香

一场雪在黄昏的路灯下纷纷扬扬飘落了。

那个伸着小手接雪花的小孩开心地欢呼：“下雪了，妈妈，下雪了！”在孩子的眼中，一场雪的到来，是特别开心的事情。而我呢，还在担心明天上班时路不好走，似乎有点辜负了这场洋洋洒洒的浪漫。

记得小时候会和我的小孩一样，仰着头看那轻盈自在的雪花旋转着降落，落在脸上，落在眼睛里，瞬间融化的冰凉很舒服。小山村的冬天寒风凛冽，身上的衣也单薄，小伙伴们在厚厚的积雪上用脚印踩出一个大大的圆，于是，那些雪就有了所属权，不是天上的，也不是地上的，而是我们的。

在大树下堆一个丑丑的雪人，找来旧瓶子破罐子做成各种雪的模型，冬天的雪给大山的孩子搬来了一片白色的“沙滩”，冰凉的欢乐。男孩子们集中力量把一段陡坡土路滑成一条长长的冰道，单人滑冰、双人滑冰、串成“小火车”滑冰。女孩子跑过来小心翼翼地把自己藏在“小火车”中间，尖叫着滑下去。在寂静的小山村，一群孩子重复着这个单调又有趣的游戏，直到炊烟袅袅升起，才四散跑回家吃饭。

最初喜欢雪应该是雪带来的这种单纯快乐吧！后来遇见了文字，这冰凉的雪才有了意境，有了韵味。

“千山鸟飞绝，万径人踪灭。孤舟蓑笠翁，独钓寒江雪。”初遇唐诗，只觉得朗朗上口，描绘的画面也极美。活得纯粹的人总是喜欢坚持内心的选择，摒弃太多，只为一颗心的丰盈。柳宗元像一场在飘扬的雪，明知降落的地点沟渠横斜，却毅然往。

“别有根芽，不是人间富贵花。”雪落，总会想起纳兰容若的这声叹息，他的满腔炙热在那个冰凉的时代凝结成漫天的雪。

雪是冰凉的、孤独的，也是浪漫的、温暖的。

“绿蚁新醅酒，红泥小火炉。晚来天欲雪，能饮一杯无？”白居易用简单的二十个字勾起了无数人对一场雪的期待。雪天适合好友相聚，这是中国人骨子里的浪漫。在冰雪带来的寒冷中，滚烫的火锅和炙热的情感往往是大家情不自禁想要靠近的温暖。

“忽如一夜春风来，千树万树梨花开。”岑参把塞外八月的漫天飞雪化作梨花遍野，笔端的春意瞬间驱散了大漠的冰凉和送别友人的忧伤。如若春天的温暖一直留在心中，路途中就不会少了陌上花开的风景，更多的时候，抵御冰雪和寒冷的不仅仅是身上的衣，更需要一颗火热又坚定的心。

说到避寒之衣，不禁想起《红楼梦》中一个不起眼的女子邢岫烟。曹雪芹用“邢岫烟仍是家常旧衣，并无避雪之衣”这行简单的文字让她出现在那个琉璃世界的角落，简单干净、不卑不亢。在众人眼中，没有避雪之衣的她是寒冷的，是卑微的，然而她的心中却有着属于自己的琉璃世界，不着富贵之色，坦然穿越风雪。“看来岂是寻常色，浓淡由他冰雪中。”邢岫烟所作的这首咏梅诗用自信和从容让她成为大观园中的出岫游云，那云，不正是雪的故乡吗？

透过这朵藏满雪的云，我在想内心的丰盈在生活中到底能起到什么作用呢？在发小出嫁的前一天，我带着自己精心准备的礼物去看她，出出进进的人很多，我坐在沙发的角落整理着礼盒中的小卡片，等待忙碌的发小。这时有个高大瘦弱的中年男人走过来，弯着腰说：“丫头，你这个卡片好精致，我能看看吗？”我微笑着将手中的卡片递了过去，悄悄打量那个陌生人，卷卷的头发，高鼻梁，深邃的目光，穿半旧但很干净的衣服。

那张有着红梅底纹的小卡片上写着一段简单的祝福语，他看完后在沙发上坐下来，拉开夹克的拉链，从里面的口袋中掏出一支钢笔：“我可以给你上面加一句话吗？”我觉得有点突兀但还是微微点了点头，看着他用苍劲有力的笔在卡片尾部写下行诗：梅须逊雪三分白，雪却输梅一段香。

读高中时，第一次读这句诗，深深为它能准确表达我的心意而震撼。是啊，我的礼物和卡片就是想告诉发小，早早背起生活重担的她是和雪中的梅花一样坚韧、美丽，不一樣的选择会有不一样的风景，希望她一直做那个阳光自信的女孩。而在一句诗面前，我的语言很苍白。

“这句诗很好，但我更喜欢旅游的诗。”他站起来微笑着，说完便走了。我对这个神秘的人很好奇，打听关于他的故事，“他呀，天暖和的时候在家种地，天冷了就进城打工，对了，他还会写诗呢！”发小的哥哥跟我讲述着，听说他从城里打工带回来的钱不多，但是带回来的书却是一包又一包，他的生活并不富裕，却总能自由随性。后来，我把那句诗写在了日记本的扉页，那个时候我只有一面之缘的人让我看到了生命不一样的定义，万物有别，却各有所长。

“梅须逊雪三分白，雪却输梅一段香。”看着路灯下纷飞的雪，我轻读着这句诗。生活中总有冬天，总有雪落，而那个掌心落雪的小孩不就是我沁人心扉的一缕梅香吗？就像戈壁上的塔林，就像化验室窗台的多肉，风雪里的每一份坚守，都是人间的一缕香。

（作者来自宁夏能化）

朝阳随笔